

國立中山大學必修科目表 (10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系所別：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一			二			三			四			分組		
		上	下	暑	上	下	暑	上	下	暑	上	下	暑	組代號	總科數	應選數
專業必修	一般必修 (核心學程)	專題討論(一)	1													
	海洋生物學	3														
	專題討論(二)		1													
	博士論文							3	3							
最低畢業學分數	18 (不含博士論文)	必修比重			45.83%											
系所教育目標	一、培養高階、跨領域的海洋生物科技之整合人才。 二、培育海洋生物科技相關產業應用研發人才。 三、提升海洋生物資源之開發與利用，並重視海洋生態環境之保育，海洋資源永續。 四、強化國際觀，提昇海洋生物科技之國際競爭力。															
系所學生專業能力	1.專業學習及整合能力 2.技術操作能力 3.團隊溝通與合作能力 4.創新思考及問題解決能力 5.學術倫理 6.資訊能力 7.終身學習															
修課規定	學生畢業需修畢所屬系(所)規定之應修課程與學分，並符合系(所)訂定之各項考核規定。															
修訂狀況	修改學程教育目標及學生專業能力。															
校課程委員會通過次別： 994								教務會議通過次別： 128								